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在广州东山广场2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0日分别以邮件、电话和书面的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洪常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所发行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该项担保有利于缓解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且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宏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本次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